

南京市江宁区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采购单位：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标单位：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政府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住所地：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南京市江宁区殷富街402号1栋409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项目编号：JSZC-320115-DJGS-G2025-0061 项目名称：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采购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下列货物及服务：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Matrix6600	菲森	1	319600	319600	
合计(大写)			叁拾壹万玖仟陆佰元整				

货物及服务内容详见乙方响应性文件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及服务含税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玖仟陆佰元整(¥319600.00)。甲方就本合同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招标文件和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以招投标文件为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注：原厂质保材料附后。(详见附件1)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 1、质保期为5年，质保责任应符合招投标文件中的要求。
- 2、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

第六条 交付使用和验收

-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按甲方要求时间交货；
-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验收标准及要求。

第1次验收：设备、材料运抵买方项目现场后，买、卖双方有关人员共同开箱验货；如有货物短缺、质次、损坏等问题，应作详细纪录，并由卖方先立即、无条件为买方调换或补齐，然后再检查原因，追究责任人。直至无疑议后，第1次验收合格。卖方并同时提供出厂前的测试报告和产品合格证书；卖方所提供的设备或部件如是国外制造的，除提供上述资料外还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及检验检疫证明。

最终验收：设备、材料、软件安装调试结束，按买卖双方认可的验收方案进行验收，达到验收标准，买、卖双方及相关单位派员共同验收合格，卖方同时提供经买方确认的设备运行报告、设备测试报告等资料，最终验收合格。

第七条 付款条件、时间及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产品运抵采购人指定的位置，经验收合格，乙方开具相应的票据，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90%货款；自验收合格满一年，采购人无息付清合同总价10%的余款。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逾期交付的，今后参加政府采购信誉将受到影响。

4、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一方违约引起诉讼纠纷时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2)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双方在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知悉的双方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患者数据、业务信息等未公开信息均属保密信息，双方应予以保密。乙方应确保其雇员、代理人、安装人员等承担同等保密义务，该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失效。上述保密信息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供本合同所有医疗设备厂家授权书原件供甲方核对。

3、安全责任。因本合同涉及大型设备的配送、安装、调试，包括后续的质保服务，在此过程中产生的人员伤亡、财产事故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如甲方或者使用单位因此被追索或者遭受损失，甲方或者使用单位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

4、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应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事件详情及有关证明文件。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日以上，严重影响合同目的实现的，任何一方均有权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合同，双方根据实际履行情况结算合同价款。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6、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委托方）南京雨花台区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盖章)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13605176001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南京江宁科学园支行

账号:72170122000124046



医疗产品购销廉洁条例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甲方特制定本条例，以资医疗卫生机构购销双方共同遵守：

1. 合同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廉洁条例约定购销设备和服务等行为。

2.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采购和服务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3. 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本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 甲方严禁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个人提供便利。

5. 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为甲方人员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6. 乙方指定人员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等。

7. 乙方如违反本廉洁条例，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终止购销合同，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或本级纪检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8. 本廉洁条例为甲方产品和服务购销行为的廉洁准则，双方均需严格遵守。

9. 本条例由甲方负责解释。

供应商名称（盖章）：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相

20 年 月 日



附件一、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致 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招标人）：

我公司是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Matrix6600 的生产厂家，本次由合作方 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 公司参与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招标文件要求 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Matrix6600 质保期为 伍 年，关于质保和维保工作，我公司承诺如下：

如合作方 南京金科威医疗科技有限 公司无法完成承诺的售后服务事项时，相关售后工作由我公司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项目后期运维管理服务；
- 2、投标供应商所承诺的巡检服务；
- 3、质保期内的质保服务；
- 4、保证提供的口腔颌面锥形束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特此承诺！

生产厂家：（盖章）深圳市菲森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邹魏锋

联系电话：19926683067

日期：2025 年 10 月 10 日

